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掛號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南投縣政府　函

地址：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承辦人：社會工作師 廖皇媚
電話：049-2244221分機114
電子信箱：a10040814@nantou.gov.tw

南投縣南投市信義街5巷26號

受文者：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好厝邊名間社區長照機構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14日
發文字號：府授社老字第11502195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主旨：有關貴機構（機構地址：南投縣名間鄉松山村5鄰松嶺街15號）申請變更負責人一案，經審查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准予變更，請查照。

說明：

一、復貴機構115年10月1日115投厝(楠)字第050號函。

二、查貴機構本府業於114年5月7日以府授社老字第1140099975號函准予設立在案，本府同意貴機構負責人變更為吳棋楠君，其餘不變。

三、檢附換發之設立許可證書及繳款收據各1份，原設立許可證書註銷。

正本：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好厝邊名間社區長照機構
副本：南投縣政府衛生局、南投縣政府稅務局、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局

縣長許淑華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室)長主任決行